

2021 年度

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

管理委员会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 年 10 月 27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2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2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6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四部分 附件	22
第五部分 附表	3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4
二、收入决算表	34
三、支出决算表	3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4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4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4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4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4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职能参照省政府批准的三定方案）

在党和国家关于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指引下，研究编制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的总体发展规划、年度和中、长期目标，按程序批准后组织实施。根据广汉市城市发展总体规划，组织编制工业集中区的控制性详细规划，按程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研究制定鼓励工业集中区产业发展、科技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按程序批准后组织实施。

统一协调、监督并协调管理市级各部门设在工业集中区的分支机构、派出机构。负责研究制定工业集中区产业发展规划及各项政策措施，按程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协调工业集中区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建立工业集中区经济运行评价体系，对工业集中区经济运行情况进行监测、预测和分析。

组织开展工业集中区招商引资工作，宣传推介工业集中区投资环境、政策法规，为投资项目提供相关服务。负责为工业集中区及代管小汉镇辖区范围内企业（工业企业、限上商贸业、规上服务业）提供服务，协助其办理有关证照手续；指导、监督、管理企业依法生产经营，搞好企业的协调服务工作，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维护企业职工的合法权益。负责工业集中

区范围内土地的开发利用，基础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指导、监督、管理企业的工程建设。负责工业集中区财政事务，依法组织财政收支，负责工业集中区国有资产的管理；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开展财税征收管理工作。承担工业集中区及代管小汉镇辖区范围内企业的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负责工业集中区及代管小汉镇辖区内企业安全生产、职业健康和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协助相关部门执法。负责工业集中区党的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拟订园区人才战略，负责人才引进、人才管理、人才使用。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征地拆迁、安置房分配等职能由属地政府（小汉镇）承担。社会民生事务、自然资源管理等职能由属地政府（小汉镇）承担，工业集中区配合；除工业集中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企业稳定以外的其他稳定职能由属地政府（小汉镇）承担。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坚持稳中求进，提升园区综合实力。2021 年，园区 54 户规上工业企业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为 87.23 亿元，同比增长 16.2%；园区 6 户限上商贸企业累计完成限上零售额 97.03 亿元，同比增长 21.0%；园区限上商贸企业累计完成限上批发额完成 18.11 亿元，同比增长 313.4%；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 54.7 亿元，同比增长 15.1%，其中：完成工业投资 15.7 亿元，同比增长 18.0 %；完成技术改造投资 10.7 亿，同比增长 34.5 %；全口径税收入库 4.38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527 万元，同比增

长 11.52%。

2. 招引优质项目，增强经济发展动力。2021 年园区共洽谈招商引资项目 43 个，已签约招商引资项目 10 个，协议投资共计 55.71 亿元，协议占地共计 1296.06 亩；目前在谈项目 17 个，意向总投资 302.08 亿元。完成省外到位资金 32.776 亿元，完成全年目标的 117%；督办项目履约率 100%，完成全年目标的 111%。

3. 狠抓项目建设，蓄积经济发展动能。2021 年，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新建项目及技改项目共 35 个（其中竣工项目 12 个，在建项目 16 个，新开工项目 7 个），计划总投资 225.395 亿元，2021 年预计投资 35.2 亿元，完成投资 44.48 亿元，占年度计划投资 126%。省、市重点项目 3 个，总投资 137.52 亿元，2021 年计划投资 11.8 亿元，完成投资 17.79 亿元，占年度计划投资的 150%。

其中：四川省级重点项目 1 个（京东西南智能运营结算中心项目），2021 年计划投资 10 亿元，2021 年完成投资 15.8 亿元，占年度计划投资 158%，成为目前京东全国建筑面积最大的项目，实现限上零售额 90.74 亿元（占广汉市 86.8%），同比增长 22.1%，京东广汉信成贸易公司入围 2021 四川民营企业 100 强 16 位，排名德阳市第 1。德阳市级重点项目 2 个（四川中龙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晶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计划总投资 2.52 亿元，2021 年计划投资 1.8 亿元，完成投资 1.99 亿元，占年度计划投资 110%。

广汉市级重点项目共 7 个（四川华西绿舍建材有限公司、

四川宏华源森印染织造有限公司、四川爱隆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四川迈特威新材料有限公司、广汉市吉隆达矿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源基制药有限公司、四川能量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2021 年计划投资 4.3172 亿元，完成投资 3.3872 亿元，占年度计划投资 78.4%。

4. 建设配套设施，提升园区承载能力。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截至 2021 年底，房建工程完成产值 2.25 亿元（农贸市场已全部完工，社区服务中心主体基本完工，安置房已完成 50%）；市政项目完成产值 1.5 亿，累计完成产值 4.07 亿。建成市政道路 13.2 公里、沟渠 7.2 公里、场镇雨污分流改造道路主管网 31 条、京东公交客运站、装配式办公用房。

5. 紧盯安全环保，筑牢园区发展屏障。一是坚持以预防为主，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分重点、分时段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工作例会 13 次，不定期开展大气污染和水污染防治企业现场会，组织辖区企业开展安全员取证、安全生产月、“喊醒、教会”“防汛减灾”“消防知识”等各类专题宣传教育 6 个，完成园区整体性风险评价及化工园区 B 升 C 工作。二是加强企业生产管理，对重点排污企业开展常态化日常监管，全年共出动人员 1000 余人次，开展专项稽查检查共 4000 余次，重点对企业污水处理站运行、危险废物暂存和处理、活性炭、活性棉等吸附介质更换等情况进行督导检查。三是加强日常环保监管力度，加大中央环保督察及“回头看”信访投诉案件的巡查力度，确保问题不反弹。根据岷沱江流域 DB51-23116 标准对广汉市第四、五污水处理厂进行提标扩能。

二、机构设置

(一) 办公室。负责党工委和管委会重大事项统筹协调;负责党建、组织、基层治理、乡村振兴、驻村帮扶等工作;负责纪检监察、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负责宣传调研、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和群团组织等工作;负责人事、文秘、机要、保密、档案、外事、目标绩效管理、督查督办等工作;负责信访维稳、平安建设、民主法治、依法治市等工作;负责党政信息、党务政务公开和电子政务建设等工作;负责政府采购工作;负责会务、接待、公务车辆、办公用房管理等后勤保障工作;负责绿化、保洁日常监督考核;负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承担机关党支部、机关工会日常工作。

(二) 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负责编制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安全生产监管规划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负责编制并组织实施园区环境保护、防汛减灾疫情防控、应急救援和安全生产等各类专项应急预案,编制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计划;牵头组织各类事件的应急抢险救灾工作,负责园区企业(建设项目)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工作的监督管理和检查指导;负责指导园区其他部门履行职责领域、行业管理范围内的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工作;协助职能部门开展行政执法、事故调查处理工作;承担园区生态环境保护、安全生产、食品安全、防汛救灾和疫情防控日常工作;负责企业节能减排、“双碳”、节能评估工作。统筹

管理区域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制止违法行为并移送违法线索，指挥调度派驻在园区的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接受市综合执法局和行业主管部门的业务指导。

（三）规划建设部。负责编制和调整园区规划，组织实施控制性详细规划；负责土地执法、土地报征、土地挂牌、闲置土地、低效用地处置等自然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砂石治理、水土保持、水资源利用保护、地质灾害防治等工作；负责协调与经济发展相关的用地保障工作；负责管委会辖区范围内相关工程建设；负责园区内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维护管理及招商引资（技改）项目工程建设监管；负责政府性债券、中省预算内资金等项目包装、申报。

（四）经济发展部。负责编制并组织实施园区产业发展规划；负责统计、监测、分析园区经济运行态势和质量，建立经济运行预警机制；负责落实德阳产业功能区高质量发展考核要求；负责省、市、县产业重点项目包装、申报、协调和促进工作；搭建企业交流合作平台，支持企业行业协会开展活动，引导企业参加各种经贸交流活动，宣传推介园区企业和产品；负责组织协调企业经营、市场拓展等业务培训；负责企业技改、军民融合、工业信息化和进出口贸易等工作；负责产业项目提质增效工作；指导园区产业合理布局，推进产业特色、成链、集群发展；负责区域协同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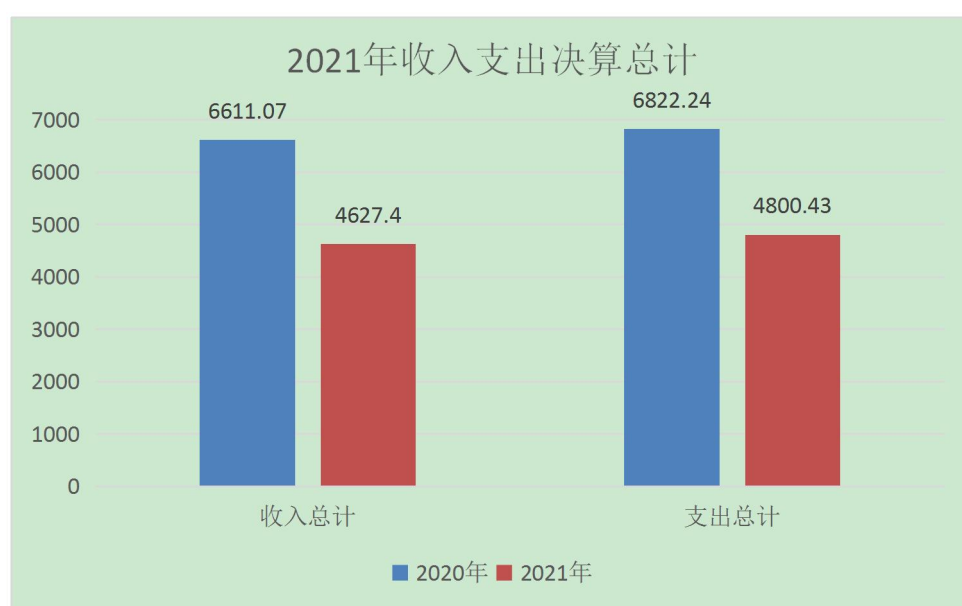
（五）财务部。负责财政收支预（决）算和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预算收入、支出、预算外资金、专项资金和市财政规

定的自筹资金分配管理工作；负责财务审计、内部审计等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税收、非税收入征管和税收政策落实；负责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人员劳资工作；负责财政评审、财政监督和财务会计工作。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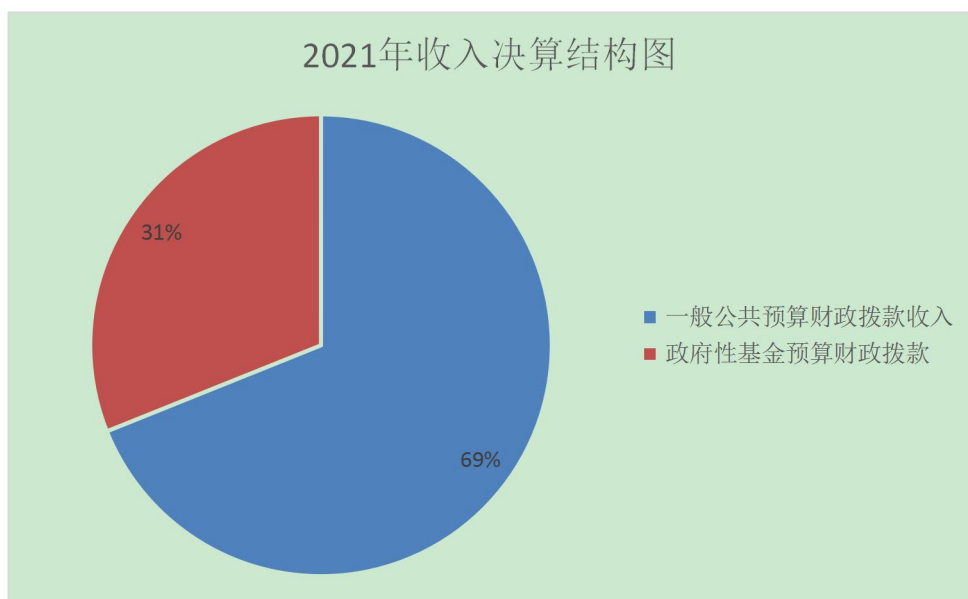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4627.40 万元，支出总计 4800.43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1983.67 万元，下降 30%，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下降较多。支出总计减少 2021.82 万元，下降 29.63%。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下降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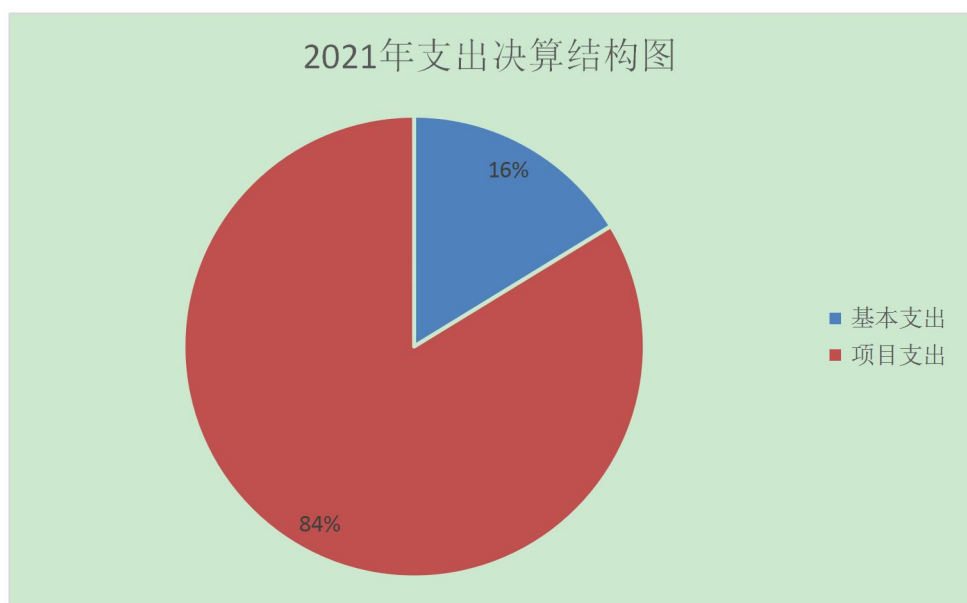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4627.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89.47 万元，占 68.9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37.93 万元，占 31.0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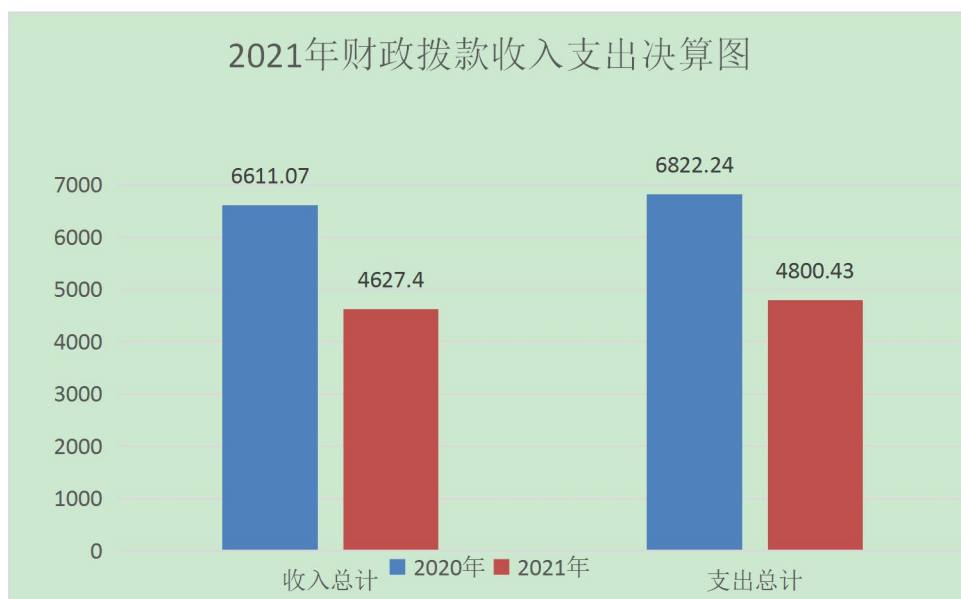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4800.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0.85 万元，占 16.27%；项目支出 4019.58 万元，占 83.7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627.40 万元，支出总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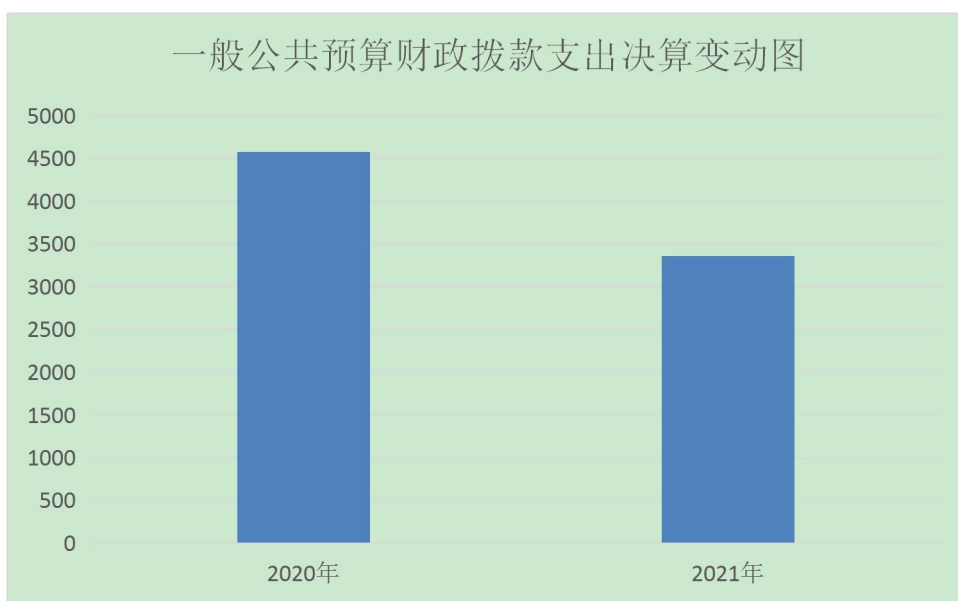
4800.43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1983.67 万元,下降 30%,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下降较多。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2021.82 万元,下降 29.63%。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下降较多。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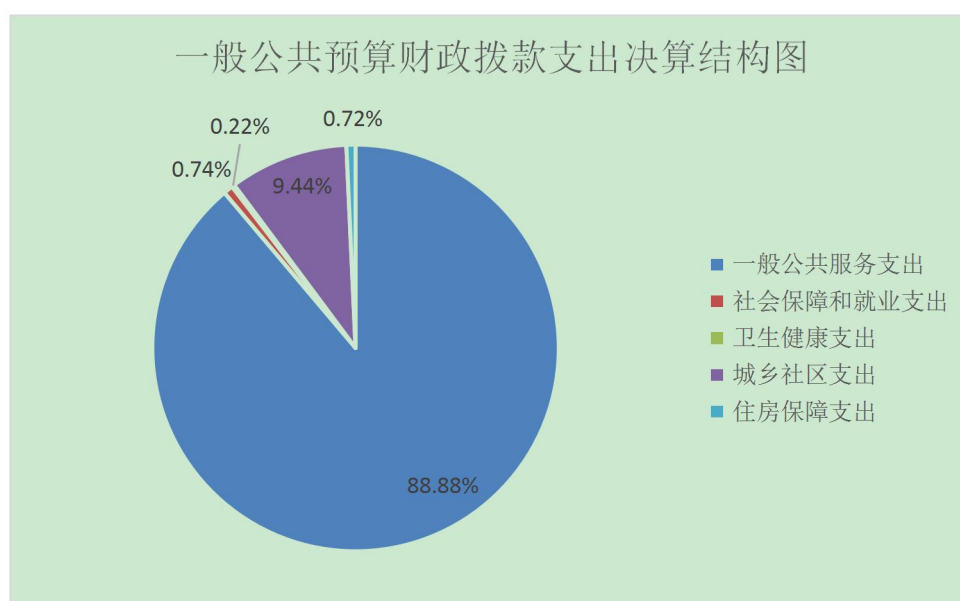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62.5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0.05%。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217.92 万元,下降 26.59%。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较多。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62.5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86.99 万元,占 88.8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7 万元,占 0.74%;卫生健康支出 7.41 万元,占 0.22%;城乡社区支出 318.09 万元,占 9.44%;住房保障支出 24.34 万元,占 0.7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3362.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决算为 2986.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318.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24.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决算为 25.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卫生健康（类）：支出决算为 7.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80.8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32.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47.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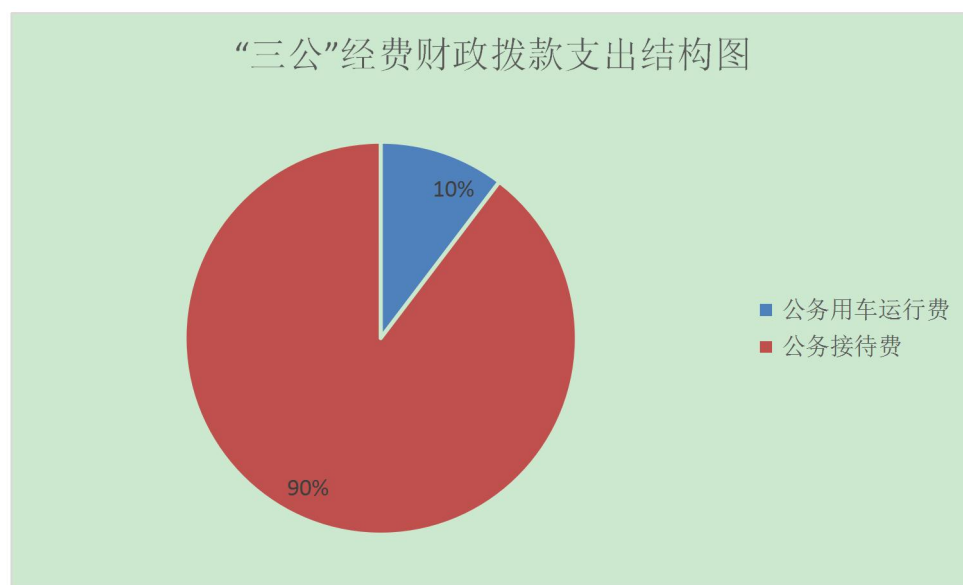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注：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6 万元，占 10.3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52 万元，占 89.6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增加 6 万元。
主要原因是两辆公车保养。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 万元。主要用于商务接待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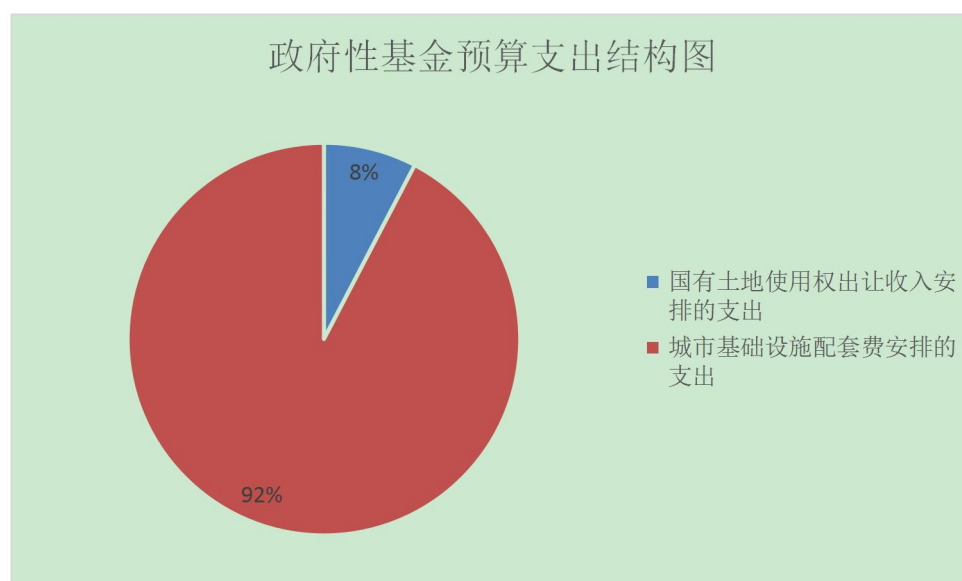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增加 19.72 万元，增长 61.09%。主要原因是国内公务接待支出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52 万元，执行招商引资、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221 批次，329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52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37.93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支出，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共计 110.13 万元，占比 7.66%；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共计 1327.80 万元，占比 92.3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23.43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42.01 万元，下降 5.49%。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经费下降幅度较大。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93.6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8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89.74 万元。主要用于园区开展保洁、安保、绿化及安全应急等工作。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商务接待。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1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第四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服务费项目 1 个项目开展

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 2021 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 年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行政运行：指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其他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指除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机关服务、专项服务、专项业务活动、政务公开

审批、法治建设、信访事务、参事事务、事业运行以外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纳支出：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经费；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卫生健康支出其他卫生健康支出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指除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指除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其他城乡社区支出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指除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建设市场管理与监

督以外的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指地方人民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指除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机关服务、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中小企业发展专项以外的其他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9.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

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2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1.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22.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买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2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1 年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根据《关于同意设立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工作机构的函》（德委编办[2017]37 号）和《关于设立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工作机构的通知》（广编委办[2017]22 号），设立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简称工业集中区管委会），为广汉市政府正科级派出机构。中共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委员会（简称工业集中区党工委）与工业集中区管委会实行合署办公，下设办公室，财务部、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规划建设部、经济发展部。

（二）机构职能

根据广汉市委、市政府的授权，负责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全面工作。在党和国家关于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指引下，研究编制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的总体发展规划、年度和中、长期目标，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根据广汉市城市发展总体规划，组织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研究制定鼓励产业发展、科技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经批准后组织实施。统一协调、监督并协调管理市级各部门设在的分支机构、派出机构。负责制定产业发展规划以及相关政策和措施，促使加快完善不锈钢及制品、机械建

材、医药食品及包装三大主导产业和仓储物流运输业同步发展的“3+1”产业体系。负责协调园区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建立园区经济运行评价体系，对园区经济运行情况进行监测、预测和分析。组织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宣传推介园区投资环境、政策法规，为投资项目提供申报登记、信息咨询等服务。负责为进入园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协助其办理有关证照手续；指导、监督、管理园区范围内的企业依法生产经营，搞好企业的协调服务工作，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维护企业职工合法权益。负责园区范围内土地的开发利用和基础设施的建设与管理，指导、监督、管理企业的工程建设。负责园区财政事务，依法组织财政收支，负责园区国有资产的管理；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开展财税征收管理工作。负责园区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协调处理重大安全事故。负责园区党的组织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拟订园区人才战略，负责人才引进、人才管理、人才使用。

（三）人员概况

园区设行政编制 7 名，事业编制人员 13 名，临聘人员 44 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4627.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89.47 万元，占 68.9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37.93 万元，占 31.07%。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4800.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0.85 万元，占 16.27%；项目支出 4019.58 万元，占 83.73%。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涉及到有专项预算的部门，专项预算项目自评报告作为附件报送；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作为附表报送）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我单位按照要求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从完成、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和部门整体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

（二）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按照《预算法》按时完成预决算编制。在执行过程中有计划进行资金申报、使用，完善资金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确保资金安全，做到账款、账账、账实相符。为全市教育事业发展提供有效资金保障。

（三）自评质量

我单位按照完成了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从效益、满意度等方面都达到了设置的绩效指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财务管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的制定，更好的对项目绩效的开展，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实行县级报帐制和项目专帐核算，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二）存在问题

绩效目标不够明确，项目执行效果没有充分预计；项目资金安排不够及时，部分当年的项目迟滞到次年完成。

（三）改进建议

园区应提前建立项目库，根据轻重缓急分批进行安排实施；加快项目资金执行进度，当年项目尽量于当年完成。

附件 2

2021 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保障园区及其管辖范围良好环境，及时处理工业集中区内各河道污泥，保证河道清洁，保护周边生态环境，维持园区及其各河道周边附近工作正常运行。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3 月成立，污泥处理项目由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管理，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利用税收分成支付污泥处理项目费用。以党工委会议纪要为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项目经费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滞留等问题。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手续完备、资料齐全，并报市财政局审核后按规定进行支付和核算。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2021 年该项目资金年初预算 130 万元，实际执行资金 130 万元，执行率为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为保障园区及其管辖范围良好环境，及时处理工业集中区内各河道污泥，保证河道清洁，保护周边生态环境，维持园区

及其各河道周边附近工作正常运行。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3 月成立，污泥处理项目由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管理，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利用税收分成支付污泥处理项目费用。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 号）、《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评价》（财预[2013]53 号）、广汉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针对项目性质、特点内容等具体情况，比较科学合理地完善了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用于支付第四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服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评价指标体系的设立。体现项目特点，以《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 号）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 号）的共性指标体系为参考依据，结合本项目的性质特点，将如何真实、准确、全面地反映项目的管理和实施效果作为基本原则。结合用于支付第四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服务费项目实际情况，分别从通用指标、共性指标、特性指标和分项个性指标四个方面，对项目决策及实施、完成结果、项目效果、完成质量、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调查开展评价。

(2) 指标权重。绩效评价体系中我们设置三项分项个性指标，一是社会效益方面：以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处理率的高低评价污泥处理的社会效益，比率下降表明效益明显；二是生态效益方面：以对生态环境改善表示满意的群众人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群众总人数 $\geq 95\%$ 来评价所辖地区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成果；三是经济效益方面：按照污泥处理后环境改善面积/计划改善的环境垃圾面积*权重分值 $\geq 70\%$ 来衡量污泥处理后产生的经济效益。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用于支付第四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服务费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基于本项目的本质及属性，在评价过程中，我们交叉采用下列方法：

1. 目标比较法。指通过对该项目的服务效果与预定目标的比较，分析完成目标或未完成目标的原因，从而评价绩效状况的方法。

2.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项目单位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根据各具体项目所占整个项目财政资金的比率以此来分析评价影响整个项目绩

效目标实现程度。

3. 统计计算法。对项目单位量性指标采用统计汇总来计算项目目标实际完成结果，评价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公众评判法。对于部分支出难以直接用量化指标计量其支出效益，则通过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说明项目资金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的相关情况。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2021 年该项目资金年初预算 130 万元，实际执行资金 130 万元，执行率为 100%。用于支付第四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服务费项目资金全部由地方财政负担，2021 年该项目资金实际到位 130 万元，到位率 100%。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项目采用评价方法、评价指标、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等方式，确保项目实施流程完整。

（二）项目管理情况

程序严密方面，项目设立经过严格评估论证，管理制度健全完善；规划合理方面，项目规划符合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结果符合方面，项目实施结果与规划计划一致。

（三）项目监管情况

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通过采取有效的监管手段，执行严格的监管程序，以保障此次项目工作监管到位。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1 年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用于支付第四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服务费项目资金年初预算 130 万元，实际执行资金 130 万元，执行率为 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

评价内容：是否改善河道周边的环境。

评价分析：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工业集中区内各河道的污泥得到及时清理，改善了当河道周边环境质量。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处理率下降，社会效益提升。

2. 环境效益

评价内容：群众是否满意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程度。

评价分析：生态环境改善表示满意的群众人数/项目覆

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群众总人数 $\geq 95\%$ ，群众对该项目进行后带来的环境质量的改善程度满意，生活环境质量得到了改善，城市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提高。

3. 经济效益

评价内容：污泥处理后环境改善完成率是否提升。

评价分析：污泥处理后环境改善完成率有了提升，污泥处理后环境改善面积/计划改善的的环境垃圾面积*权重分值 $\geq 70\%$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用于支付第四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服务费项目实施，工业集中区内各河道的污泥得到及时清理，改善了当河道周边环境质量，群众对该项目进行后带来的环境质量的改善程度满意，生活环境质量得到了改善，城市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提高。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资金支出时间较长，有时未能及时支出。

（三）相关建议。

编制资金支付计划合理安排支出时间段。

附表:

2021 年 100 万元以上（含）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 364301		实施单位	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30	执行数:	130	
	其中: 财政拨款	130	其中: 财政拨款	13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处理工业集中区内各河道污泥, 保证河道清洁, 保护周边生态环境			工业集中区内各河道污泥得到及时处理, 保证了河道清洁, 保护了周边生态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污泥处置量	3234.56 吨	3234.56 吨
		质量指标	污泥处置方式(大气排放标准)、污泥处置方式(固体废弃物标准)	具体执行标准以项目所在污水处理厂厂址环评为准	具体执行标准以项目所在污水处理厂厂址环评为准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的及时性	收到成交供应商票据后 10 天内	收到成交供应商票据后 10 天内
		成本指标	每吨处理费用	263 元/吨	263 元/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污泥处理后环境改善完成率(%)	污泥处理后环境改善面积/计划改善的环境垃圾面积*权重分值 $\geq 70\%$	污泥处理后环境改善面积/计划改善的环境垃圾面积*权重分值 $\geq 75\%$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处理率(%)	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处理的总数/	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处理的

			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 =100%	总数/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度	对生态环境改善表示满意的群众人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群众总人数 $\geq$ 95%	对生态环境改善表示满意的群众人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群众总人数 $\geq$ 9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泥处置后续服务	处理工艺和标准发生变更时,满足最新标准	已满足最新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接受调查时表达满意的人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总人数 $\geq$ 90%	接受调查时表达满意的人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总人数=100%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